

证券代码：838277

证券简称：湘旭鸿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00-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提名易灿为公司董事》议案

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4、法人股东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0月24日上午08:00-10:00

(三) 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赤岗路高星物流园信息大楼10F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赤岗路高星物流园信息大楼10F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肖石勇

联系电话：0731-88329649

传真：0731-88329649

邮政编码：410000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